

中共云南大学信息学院委员会文件

院党字[2016] 07 号



云南大学信息学院研究生奖学金评定 科研积分计算细则（试行）

为鼓励在校研究生刻苦学习，奋发向上，为学校赢得荣誉，为国家做出贡献，完善对品学兼优的研究生的评选和奖励，根据 2016 年修订的《云南大学全日制研究生综合素质测评办法（试行）》（云大研[2016]9 号）的总体精神，结合本学院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实施细则。

一、制定该细则的目的

制定该细则的目的是量化评价信息学院研究生的科研创新（专业）素质，作为研究生综合素质测评的重要依据。

二、科研积分计算方法

研究生的科研积分由以下几部分构成：

科研积分 = 科研论文积分 + 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积分 + 科技竞赛获奖积分 + 专业技能证书积分。

积分计算的所有科研成果，第一署名单位原则上都必须是云南大学信息学院。

各项积分的具体计算方法为：

1、科研论文积分

科研论文在研究生奖学金评选中，只承认第一作者（导师为第一作者，研究生为第二作者的，等同于该研究生为第一作者），科研论文积分情况根据论文发表刊物的级别划分如下：

序号	论文级别	论文分值
1	SCI 收录论文	40
2	EI 收录期刊论文 国内核心期刊论文	30
3	EI 收录会议论文	20
4	ISTP 收录会议论文	15
5	国内一般刊物论文	10
6	国内一般无检索学术会议 国际一般无检索期刊论文	8

注：要求发表论文的时间为当学年（头一年 9 月至次年 9 月），论文必须正式出版。

2、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积分

发明专利奖分值计算标准表见下表：

授权发明专利 (有专利证书)	第一发明人	30
	第二发明人	20
	第三发明人	15
	第四发明人	10
	第五发明人及以后	2
实用新型专利 (有专利证书)	第一发明人	15
	第二发明人	10
	第三发明人	8

	第四发明人	5
	第五发明人及以后	0
软件著作权	第一	8
	第二	5
	第三	3
	第四及以后	0

3、科技竞赛获奖积分

研究生在科技竞赛中获奖积分情况根据获奖的级别划分如下：

国家级	一等	30
	二等	20
	三等	15
省部级	一等	20
	二等	15
	三等	10
校级及各企业、行业协会	一等	10
	二等	5
	三等	2

注：以获奖证书或正式的获奖通知为认定标准。团体获奖的，团体成员按其贡献大小具体考虑加分。

4、专业技能证书积分

研究生在专业技能（如：网络工程师、软件工程师）考试中，获得证书等级为中级可加 5 分，高级可加 8 分。

云南大学信息学院学生教育管理领导小组
(学院党委代章)
2016年9月5日

主题词：信息学院 研究生 科研积分 计算细则

主送：党委研究生工作部

抄送：各研究生班级

打字、校对：苗爱敏

份数：5份